汾字〔2025〕1号 签发人：王林波 霍俊波

中共汾西县委

汾西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市委依法治市办：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汾西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要求，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完善机制，依法规范行政行为，有效推动我县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法治统筹规划，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基础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汾西县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党组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等安排传达学习法治建设相关内容43次，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分析解决法治政府建设实践问题。

**（二）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法治建设的部署要求，定期召开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问题。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共汾西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规则》《中共汾西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制定《汾西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切实发挥好法治建设统筹协调作用。将法治建设纳入县委年度工作计划，与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组织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工作，持续推动年终述法工作提质增效。

**（三）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建立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协调机制，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制定《汾西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将任务细化分解到具体部门，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同时，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机制，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政府部门绩效考核体系，提高考核权重，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全面贯彻落实法治领域改革纲要实施意见，开展中央依法治国办督察整改反馈“回头看”、省委依法治省办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调研式督察反馈意见整改等工作。

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优化政府机构职能。**落实中央和省市部署要求，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不断完善政府机构职能体系，围绕金融、科技、社会、数据等重点领域推进新一轮机构改革。组建县委社会工作部，挂牌组建县数据局，优化科技部门、农业农村局、民营经济发展职责，调整卫健局职责，优化金融管理职责。

**（二）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制定《汾西县进一步规范政务大厅进驻单位的实施意见》，推进政务服务单位“应进必进”。梳理“一件事一次办”280项，汇聚电子证照55种，“一次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事项比例提升至90%，审批服务更加高效。优化审批流程，开展五减行动，95%的常办审批事项实现全国最短时限办理，90%以上政务事项实现“一网通办”，政务服务速度更快。深化县乡村三级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完成县政务大厅和7个乡镇不打烊政务服务超市全覆盖，推出行政审批事项预约延时服务，企业群众办事更加便利。

**（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健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规范随机抽查程序。2024年，全县共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41次，抽查结果全部及时向社会公开。

**（四）打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推进重点领域全链条监管，建立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严格落实《汾西县企业信用等级分类管理制度》等制度，依托信用临汾平台实现各领域信息共享和常态化发布，强化企业诚信意识，营造了守信践诺的良好氛围。组织实体店线下购物七日无理由退货宣传活动。人和巷示范街22家示范单位被授予“诚信经营、放心消费”荣誉称号。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提高制度建设质量

**（一）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备案审查工作，对出台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确保文件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与上级政策要求，防止出现违法设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问题。建立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制度，对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的规范性文件及时进行清理。

**（二）提高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明确决策范围、程序和责任。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2024年，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全部进行合法性审查和风险评估。全年共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重大决策事项7项，召开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审议重大决策事项24项，均依法依规进行决策。同时，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依法决策中的智囊作用，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参与重大决策、重大项目洽谈等工作机制，为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意见，有效防范法律风险。全年法律顾问共参与重大决策事项18件。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行政执法公信力

**（一）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实施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2023-2025年），稳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梳理行政执法事项，制定并下发了关于落实《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晋政办发〔2023〕79号文件要求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的通知》《汾西县2024年度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方案》等。

**（二）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即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利用执法记录仪、视频监控等设备，对行政执法活动进行全过程记录。同时，开展行政执法事项合法性审核工作，对全县24个部门和七个乡镇的行政执法事项3612项进行了合法性审核，针对出现的问题给出了建议，并出具了行政执法事项合法性审核复函。开展了2024年度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切实提升了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执法的能力。规范证件管理，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持证上岗制度。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不作为、执法乱作为、执法不规范、不公开等突出问题，对标八个方面整治范围，建立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整改清单9项。

**（三）开展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赋权评估工作。**组织召开我县赋权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事项评估工作部署会和座谈交流会。充分了解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情况和县级各赋权部门推进赋权工作情况，听取各乡镇意见建议，扎实开展对乡镇赋权事项的自查评估工作，并对各乡镇赋权自评报告和问题建议进行汇总，进一步推进赋权事项落地见效。

五、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确保权力规范运行

**（一）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及时向人大报告工作，接受人大代表的询问和质询。积极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2024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44件、政协委员提案53件，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到100%。

**（二）加强行政内部监督。**强化审计监督，加大对财政资金、重大项目、民生工程等领域的审计力度。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提高行政复议办案质量和效率，充分发挥行政复议监督纠错功能。2024年，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18件，审结行政复议案件18件。

**（三）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及时发布政务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六、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一）强化人民调解工作。**持续做好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工作，不断提高人民调解工作规范化水平。坚持普遍排查与重点排查，日常排查与集中排查相结合，充分调动人民调解员、值班律师、法律明白人等力量资源，深入乡镇、村组，重点针对婚姻家庭、邻里纠纷、经济债务、房屋土地等矛盾纠纷开展全方位的排查，对发现的矛盾纠纷逐一分析研判，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确保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今年以来共开展调解矛盾排查71次，调解矛盾纠纷178起。

**（二）完善行政应诉工作。**积极履行行政应诉职责，严格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2024年，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100%。同时，认真落实人民法院生效裁判和检察建议，及时纠正违法行政行为。

**（三）深化法援惠民服务。**深入实施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今年以来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59件。

**（四）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以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重点，加强资源整合，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服务平台建设，调整充实村（居）法律顾问队伍。继续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村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三级公共法律服务阵地提档升级，扩大了公共法律服务覆盖面，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1583人次，群众满意度达到100%。提供优质高效的公证服务，为企业群众带来便捷，共解答法律咨询300余人次，办理各类公证事项56件。

七、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一）深入推进“法律七进”。**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印发了《2024年汾西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印发了《关于印发汾西县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的通知》。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等制度。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将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在中小学开设法治课程，配备法治副校长。在重要时间节点宣传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重点领域法律法规，今年以来共开展法治宣传活动30余场次、发放各类普法宣传材料2000余册，受教育干部群众2000余人，解答法律咨询50余人次。加强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农民工等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提高其依法办事能力。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暨‘典’亮专业镇·护航新发展”为主题，在永安镇太阳山村、新希望六和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开展民法典进农村、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入企法治体检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举办“汾西肉鸡特色专业镇法律明白人法治专题培训”。

**（二）开展“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全县配备了23名村（居）法律顾问，结合登记在册法律明白人421名，建立了“1+N”结对台账。通过建立完善村（居）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的合作机制，助力形成基层依法治理工作合力，2024年开展“1＋N法律明白人”专题培训10次。

**（三）开展“文明普法 知法明理”普法宣传工作。**依据县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印发的《关于开展“文明普法 知法明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组建由律师等组成的普法小分队深入到全县各乡镇、部分农村开展“知法明理·平安务工”、“知法明理·平安家庭”等主题宣讲，持续开展送法上门、“普法小课堂”、送法入企、送法下乡、新媒体普法等普法活动。联合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在永安镇金凤社区开展“文明普法 知法明理”暨“送法进社区”法治宣传活动，在汾西新希望六和食品有限公司开展了“文明普法 知法明理”暨“送法进企业”法治宣传活动。

八、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一）行政执法水平有待提升。**部分行政执法人员业务能力不足，对法律法规和执法程序的掌握不够熟练，执法过程中存在不规范、不严格的问题。

**（二）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有待增强。**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较为传统，针对性和吸引力不够强，对不同群体的法治需求研究不够深入，导致部分群众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和认同感不高。

九、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强干部法治培训。**制定系统的干部法治培训计划，丰富培训内容，采用案例分析、模拟法庭、实地调研等多种培训方式，提高干部学习法律法规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加强对新出台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培训解读，确保干部及时掌握最新法律知识，提高依法办事能力。

**（二）提升行政执法水平。**加强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法律法规和执法技能培训，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建立统一的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实现执法信息共享和互联互通。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加大对执法不规范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了解不同群体的法治需求，制定个性化的法治宣传教育方案。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制作生动有趣的法治宣传短视频等，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吸引力。进一步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2025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率先突破的攻坚之年，加强和改进法治政府建设行而不辍、政府行为全面纳入法治轨道指日可期。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们将克勤克俭、无怠无荒、唯 民唯实，全面提升法治化政府水平，我们将紧紧依靠全县人民，牢记使命，踔厉奋发，笃行实干，勇毅前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汾西篇章创造更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中共汾西县委

汾西县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2日

中共汾西县委办公室 2025年1月22日印发